

**第五條附表八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四等考試應試科目表**

壹、本表所列類科，仍需配合當年任用需求予以設置。

貳、各類科普通科目為：

◎一、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占分比重為作文占百分之六十，公文、測驗各占百分之二十，考試時間二小時。

※二、法學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原住民族行政及法規、英文）。採測驗式試題，中華民國憲法占百分之三十、原住民族行政及法規占百分之四十，英文占百分之三十，考試時間一小時。

參、各類科專業科目：

一、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除監獄學概要、犯罪學概要申論式試題占百分之六十、測驗式試題占百分之四十外，其餘混合式試題科目，申論式試題與測驗式試題各占百分之五十)；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測驗式試題，其餘均採申論式試題。

二、考試時間：採測驗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為一小時，採申論式試題、混合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均為一小時三十分。

類 別	職 組	職 系	類 科	專 業 科 目
行政	綜合	綜合行政	一	※三、行政法概要 ※四、行政學概要 ◎五、公共管理概要 ◎六、政治學概要
			一般行政	※三、行政法概要 ※四、行政學概要 ◎五、政治學概要 ◎六、地方自治概要
		社會行政	社會	※三、行政法概要 四、社會工作概要 五、社會研究法概要 六、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概要
			勞務行政	※三、行政法概要 四、勞資關係概要 五、就業安全制度概要 六、勞工行政與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相關法規概要（包括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其施行細則、政府採購法及其施行細則）
		人事行政	人事行政	※三、行政法概要 ※四、行政學概要 五、現行考銓制度概要 六、心理學概要（包括諮商與輔導）

行政	綜合	綜合行政	原住民行政	※三、行政法概要 ※四、行政學概要 五、臺灣原住民族史概要 六、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要
		文教行政	文化行政	三、原住民族文學概要 四、原住民族藝術概要 五、文化人類學概要 六、文化行政概要
			教育行政	三、教育概要 ※四、行政法概要 五、心理學概要 六、教育測驗與統計概要
		新聞傳播	新聞	三、新聞學概要 四、國際現勢概要 五、傳播法規概要 六、英文
	財務	財稅金融	財政	◎三、稅務法規概要 ◎四、會計學概要 ◎五、財政學概要 ◎六、民法概要
		會計審計	會計	◎三、會計學概要 ◎四、政府會計概要 ◎五、成本與管理會計概要 ◎六、審計學概要
	法務	司法	法警	第一試 ※三、行政法概要 四、刑事訴訟法概要 五、法院組織法 ※六、刑法概要
			第二試	體能測驗(以心肺耐力測驗一千二百公尺跑走測驗之。其及格標準，男性應考人為五分五十秒以內；女性應考人為六分二十秒以內。)
		監所管理員	第一試	◎三、犯罪學概要 ◎四、監獄學概要 ※五、監獄行刑法概要 ※六、刑法概要
			第二試	體能測驗(以心肺耐力測驗一千二百公尺跑走測驗之。其及格標準，男性應考人為五分五十秒以內；女性應考人為六分二十秒以內。)

行政	經建	經建行政	三、統計學概要 四、國際經濟學概要 五、貨幣銀行學概要 ※六、經濟學概要
		農業行政	三、農業概要 四、農業經濟學概要 五、農業行政概要 六、農業推廣概要
	外交	外交事務人員	三、國際現勢 四、英文 ◎五、會計學概要 ※六、行政學概要
			三、行政法概要 四、僑務行政概要 五、國際關係概要 六、英文
	衛生環	衛生行政	◎三、衛生行政學概要 四、流行病學概要 五、環境衛生學概要 六、生物統計學概要
			三、土地法規概要 四、土地利用概要 五、民法物權編概要 六、土地登記概要
	綜合	圖書史料檔案	◎三、圖書館管理概要 四、技術服務概要 五、讀者服務概要 六、電腦與資訊檢索概要
		文教行政	三、博物館學概要 四、社會教育概要 五、博物館管理概要 六、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要
	經建	交通行政	三、運輸學概要 四、運輸經濟學概要 五、運輸管理學概要 六、交通行政概要

行政	經建	經建行政	觀光行政	三、觀光學概要 四、觀光行政與法規概要 五、旅運經營學概要 六、觀光行銷學概要
		農林漁牧	農業技術	農業技術
林業技術	林業技術		三、森林生態學概要（包括保育） 四、林產學概要 五、育林學概要 六、森林經營學概要	
自然保育	自然保育		三、生態學 四、保育生物學 五、自然資源經營管理 六、保育法規（包括國際公約）	
技術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三、工程力學概要 四、測量學概要 五、結構學概要與鋼筋混凝土學概要 六、土木施工學概要
		機械工程	機械工程	三、機械原理概要 四、機械力學概要 五、機械製造學概要 六、機械設計概要
	電資工程	電子工程	電子工程	※三、計算機概要 四、基本電學 五、電子學概要 六、電子儀表概要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測量製圖	三、土地法概要（包括地籍測量法規） 四、測量學概要 五、測量平差法概要 六、地理資訊系統與製圖學概要
	技藝	技藝	家政	三、兒童發展與輔導概要 四、家庭管理概要 五、生活科學概要 六、食品衛生與安全概要